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4-018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023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在充分体现短期和长期激励相结合，个人和团队利益相平衡的设计要求，在保障股东利益、实现公司与管理层共同发展的前提下。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薪酬金额及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金额及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金额及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3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情况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相关规定，并结合 2023 年度的实际考核结果，2023 年度公司向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合计为 365.16 万元（税前）。

二、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4 年度任期内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董事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参照公司相同行业或相当规模并结合公司经营绩效确定。董事年薪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奖金等，其收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并缴交。

（2）未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也无董事津贴。

（3）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 10 万元（含税），由公司按季度发放，并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监事

（1）公司监事薪酬方案参照公司相同行业或相当规模并结合公司经营绩效确定。

（2）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也无监事津贴。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参照公司相同行业或相当规模并结合公司经营绩效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奖金等，其收入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并缴交。

四、其他规定

1、上述薪酬方案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届次、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

4、公司董事或监事兼任公司职务时，年薪方案上限以上述两者上限的较高者确定。

5、根据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董事和监事薪酬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

五、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因全体董事为利益相关者，需回避表决，故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董事薪酬金额及 2024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金额及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董事高光勇先生、任应祥先生、童锦先生、喻上玲女士回避表决。

（二）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因全体监事为利益相关者，需回避表决，故将《关于确认 2023 年度监事薪酬金额及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直接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4-020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外山”）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重庆天外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外天”）和重庆圆中圆生物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圆中圆”）拟以信用方式分别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5,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信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非融资性保函、信用证等。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为 1 年，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在综合授信额度内根据公司及子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来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具体拟申请授信银行及授信额度详见下表：

申请人	授信银行	申请授信额度（万元）
山外山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两江分行	13,000.00
山外山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000.00
山外山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9,000.00
山外山、天外天、圆中圆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30,000.00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内向上述金融机构办理有关授信及融资业务，并代表公司签署相关协议，授权有效期为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4-017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公司关于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 8 月修订）》等有关规定，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山外山”）编制了 2023 年度（以下简称“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73 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6,190,0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 32.30 元，本次发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人民币 116,893.7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金额人民币 10,182.6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6,711.0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出具《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6651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29,581,109.43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23,000.00 元，本年度使用 129,558,109.43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2023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其他变动为：(1)2023 年度支付审计验资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 3,761,706.80 元；(2)2023 年度募集资金账户收到的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21,162,603.26 元；(3)公司以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为 370,000,000.00 元。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	A	1,168,937,000.00
减：发行费用	B	101,826,050.42
募集资金净额	C=A-B	1,067,110,949.58
期初实际结余募集资金余额	D	1,070,849,606.80
加：现金管理收益、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E	21,162,603.26
减：募投项目支出及募集资金置换	F	129,558,109.43
支付审计验资费、律师费等发行费用	G	3,761,706.80
补充流动资金转出	H	-
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I	37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	J=D+E-F-G-H-I	588,692,393.83
募集资金专户实有余额	K	588,692,393.83
差异	L=K-J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 2023 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第一次修订。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和重庆天外天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分别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营业部	1239035941108 66	414,764,018.92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部新区支行	83110078801700002472	168,268,307.60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部新区支行	8111201013100570824	5,660,067.31	/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6530000010120100804937	0	已销户
合 计		588,692,393.8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本公司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件《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267,209.58 元（含税）。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上述事项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23]9339-1 号《关于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鉴证报告》。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06,711.09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该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行使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等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产品余额为 37,000.00 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收益类型	金额	起止日期	是否赎回
招商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0	2023-10-25 至 2024-01-25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部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500.00	2023-10-28 至 2024-01-26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部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3,000.00	2023-12-21 至 2024-01-22	否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北部新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	500.00	2023-12-28 至 2024-01-29	否
合计			37,000.00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结余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总投资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及占比		调整后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及占比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血液净化设备及高值耗材产业化项目	山外山、天外天	86,323.15	86,323.15	69.24	70,215.76	65.80
2	血液净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山外山	16,407.01	16,407.01	13.16	16,407.01	15.38
3	营销网络升级与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山外山	9,943.77	9,943.77	7.98	8,088.32	7.58
4	补充流动资金	山外山	12,000.00	12,000.00	9.63	12,000.00	11.25
合计			124,673.93	124,673.93	100.00	106,711.09	100.00

公司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不足部分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

2、募投项目用地购买进展情况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6,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购买位于重庆市两江新区礼嘉组团 F39-4 地块（南侧部分）的土地使用权。

2023 年 12 月 4 日，公司与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确认书》（渝地交易工〔2023〕63 号），确认公司以人民币 9,392.00 万元竞得两江新区礼嘉组团 F 分区 F39-4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2023 年 12 月 12 日，公司收到与重庆两江新区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签订了关于两江新区礼嘉组团 F 分区 F39-4 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渝地工（2023）合字（两江）第 14 号）。

2024 年 2 月 2 日，公司完成了两江新区礼嘉组团 F 分区 F39-4 地块的权属登记手续，取得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不动产权证书》。

综上，在取得上述募投项目用地后，公司积极开展血液净化设备及高值耗材产业化项目的建设工作。

3、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情况

2024 年 3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相关事项及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血液净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址由重庆市两江新区慈济路 1 号调整至重庆市两江新区礼嘉组团 F39-4 地块。

综上，在完成募投项目实施地点调整后，公司积极开展血液净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工作。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的违规情形。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山外山编制的《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并出具了鉴证报告。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山外山《关于 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2023 年 12 月修订）》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上网披露的公告附件

（一）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6,711.0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55.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958.1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承诺投资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血液净化设备及高值耗材产业化项目	否	86,323.15	不适用	70,215.76		2.30	-70,213.4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血液净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6,407.01	不适用	16,407.01			-16,407.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营销网络升级与远程运维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否	9,943.77	不适用	8,088.32	677.65	677.65	-7,410.67	8.3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不适用	12,000.00	12,278.16	12,278.16	278.16	102.3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4,673.93	不适用	106,711.09	12,955.81	12,958.11	-93,752.9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血液净化设备及高值耗材产业化项目：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用地已完成“招拍挂”相关流程，将积极开展该项目建设。 血液净化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目正在进行实施用地调整规划及论证，待前述事项确定后，将积极开展该项目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补充流动资金：2023 年 11 月 22 日，已将本账户的所有资金对公司进行了补充流动资金，并于当日完成了银行的销户。

注 2：“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4-019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公司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均是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定价公允、结算时间与方式合理，不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选择的合作关联方均具备良好商业信誉和财务状况，可降低公司的经营风险，有利于公司正常业务的持续开展，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此议案获得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高光勇先生、任应祥先生、童锦先生、喻上玲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

2024 年 4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监事秦继忠先生、杨义兰女士回避表决，表决结果：1 票同意、0 票反对、0 弃权。

本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 年度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占比（%）	本年年初至 3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占比（%）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DialifeSA 或其关联方	4,500.00	6.52	579.58	3,148.85	4.56	客户需求变化，增加了采购需求。
	小计	4,500.00	6.52	579.58	3,148.85	4.56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DialifeSA 或其关联方	2,000.00	8.43	351.11	223.63	0.94	业务需求变化，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
	小计	2,000.00	8.43	351.11	223.63	0.94	
关联人租赁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2.65	0.09	0.33	2.19	/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2.65	0.09	0.17	1.13	/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2.65	0.09	0.33	2.19	/
	小计	1.20	7.95	0.27	0.83	5.51	/
合计		6,501.20	/	930.96	3,373.31	/	/

注：

1、以上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其中“本年年初至 3 月 31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未经审计；

2、占同类业务比例=该关联交易发生额/2023 年度经审计同类业务的发生额。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 年度预计金额	2023 年度实际发生关联交易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DialifeSA 或其关联方	4,580.00	3,148.85	客户需求变化，减少了采购需求。
	小计	4,580.00	3,148.85	
接受关联人商务服务	DialifeSA 或其关联方	22.50	0	根据实际业务情况调整，本年度未接受商务服务。
	小计	22.50	0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DialifeSA 或其关联方	1,600.00	223.63	需求变化，减少了采购需求。
	小计	1,600.00	223.63	
关联人租赁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0.33	/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20	0.17	/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40	0.33	/
	小计	1.00	0.83	/
合计		6,203.50	3,373.31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1、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注册资本	127.5685 万元
实收资本	127.5685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光勇
注册地和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慈济路 1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 128.66 万元，净资产 0.01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39.24 万元。

2、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0 年 12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1,193.4530 万元
实收资本	1,193.453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光勇
注册地和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慈济路 1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 1193.97 万元，净资产 0.02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23.51 万元。

3、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9 年 6 月 28 日
注册资本	384.7229 万元
实收资本	384.7229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高光勇
注册地和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两江新区慈济路 1 号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商场管理；企业管理；品牌管理；市场调研；展览展示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与公司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
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未经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 351 万元，净资产-38.57 万元，营业收入 0 万元，净利润 15.95 万元。

4、DialifeSA 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DialifeSA
公司网址	https://www.dialifegroup.com/dialyzers-assembly-lines/
成立时间	1970s
市场地位	欧洲领先
营收规模	36.8millionUSD（2021 年）
联系地址	IndustrialCenterVedeggio3ViaalFiume36807TaverneSwitzerland
实际控制人	FranckTinti
主要产品	血液透析设备、血液透析器、血透管路、透析液浓缩液等
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保密，未对外披露。

注：上述数据来源于 QYResearch 发布的报告“GLOBALRENALREPLACEMENTTHERAPYMARKETSIZE,STATUSANDFORECAST2022-2028”

（二）关联关系说明

序号	关联人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1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长高光勇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19.01%的合伙份额
2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长高光勇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5.40%的合伙份额
3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董事长高光勇担任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其 7.75%的合伙份额
4	DialifeSA 或其关联方	间接持有公司子公司德莱福（重庆）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30%股权的 FranckTinti 控制的企业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公司将就上述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各项交易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均按照市场公允价格和合理的收费标准确定；公司及子公司将在每次交易前与各关联方签署具体的单项协议，对公司及子公司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交易定价原则等予以约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将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签订相应的协议。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所必要的，是公司合理利用资源、降低经营成本的重要手段，对公司长远发展有着积极的影响。有利于公司相关业务的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上述交易的发生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独立性等产生不利影响。

（二）关联交易定价的公允性、结算时间和方式的合理性

各项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以市场价格为依据，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

公司及子公司与上述关联方 2024 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系相关关联方基于经营需要采购公司产品，以及公司基于生产经营需要向相关关联方租赁房屋以及采购原材料等，该等关联交易均系在公平、自愿的基础上按照一般市场经营规则进行。公司与相关关联方保持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公司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与相关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持续存在。上述关联交易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截至目前，上述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上述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4-024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及转增比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9 股。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现金分红金额不变，相应调整现金分红总额；同时维持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3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94,498,864.39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金余额 1,285,422,149.68 元，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47,944,599.95 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如下：

1、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00 元（含税）。截至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总股本 215,648,085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1,151,02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2,899,412.40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包含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为 71,845,464.20 元，占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6.94%。

2、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